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文件 现代农业和乡村振兴局文件

杨管农发〔2024〕10号

转发《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气象局关于做好雨雪低温寡照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的通知

杨陵区农业农村局，各农业生产经营主体：

现将《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气象局关于做好雨雪低温寡照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陕农函〔2024〕83号）转发你们，请结合实际严格落实文件要求，抓好近期雨雪低温寡照天气防范应对工作，最大限度减少灾害影响和损失。

附件：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气象局关于做好雨雪低温寡照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

杨凌示范区现代农业和乡村振兴局

2024年1月31日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气象局

陕农函〔2024〕83号

陕西省农业农村厅 陕西省气象局关于 做好雨雪低温寡照天气防范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设区市农业农村局、气象局，杨凌示范区现代农业和乡村发展局、杨凌气象局：

据气象最新预报，受西风槽和冷空气共同影响，1月31日至2月4日我省将出现一次大范围雨雪低温寡照天气。陕北、关中北部和西部、商洛以中到大雪为主，关中东部、陕南部分地方以小雨或雨夹雪为主。陕北日平均气温下降4℃左右，关中、陕南下降4~6℃。最低气温出现在2月2日早晨：陕北、关中北部和西部、商洛、秦巴山区-11~-5℃，汉中、安康-4~-1℃。陕北有4级左右偏南风，关中东部有4级左右偏东风，阵风可达6级以上。大部地区将出现5-7天的低温寡照天气。预计此次降水过程相态复杂，伴有雨雪转换和低温寡照，对设施农业生产较为不利。为做好雨雪低温寡照天气应对，最大限度减少灾害影响

和损失，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强化责任落实。此次雨雪过程能见度低，降温明显，大部地区将出现低温寡照天气，对农业生产有一定影响。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气象部门务必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低温雨雪冰冻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将防范此次雨雪低温天气作为“三农”工作重要任务来抓，确保冬春季农业生产发展稳定，春节期间“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

二、精准施策，积极有效应对。当前我省设施蔬果处于生长期；陕北南部、关中和商洛地区冬小麦处于越冬期，陕南中西部小麦处于缓慢生长期，陕南油菜处于苗期；苹果、猕猴桃、茶树等经济作物处于休眠期。此次雨雪天气过程长、范围大，持续低温寡照会导致设施蔬果出现生长缓慢或滞长、产量降低、植株枯萎等现象。雨雪过程期间，陕北、关中北部和西部、商洛降雪量较大，易导致老旧或简易设施棚室受压受损，影响棚内作物正常生长。需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在雨雪低温来临前，提前检查和加固设施棚室，及时增加保温覆盖，有条件地区可准备临时增温块、热风炉、补光灯等加温补光设备，也可通过叶面喷施芸苔素内酯和锰、铜、锌等微量元素提高植株抗逆性。雨雪结束后，应及时清扫棚面和周围积雪，避免积雪重压导致大棚受压变形受损。积雪清理后，要及时检查棚体，如有损坏需及时进行修复。应采取三段式透光法揭被透光，适当通风。加强低温高湿病虫害防治。

同时做好经济林果幼树防寒防冻工作，对已成熟蔬果要及时采收，减少不必要的养分消耗。

三、紧密协作，分类技术指导。全省各级农业农村部门和气象部门要紧密协作，充分发挥“三联促三动”工作机制，强化灾害风险预估预警工作，全力做好雨雪低温寡照天气的防范应对，最大程度减少灾害损失。要充分利用“陕西气象APP”、“陕西气象公众号”、陕西气象微博等智慧服务平台提前发布灾害预警信息和对策建议，要加强值班工作，及时掌握并上报灾情信息，充分把握防灾减灾主动权。各地要聚焦设施农业、幼龄果树等重点作物，做好针对性技术指导服务，落实雨雪低温寡照灾害防范措施，减轻灾害对设施农业生产的影响和损失，确保农产品稳定充足供应。



